

扬州市润扬河工程管理处
润扬河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扬州市润扬河工程管理处

2019年7月

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作用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作用和目主表现在：

- (1) 让公众了解项目，从而使发挥更好的环境和社会效益。
- (2) 公众参与是协调工程建设社会影响的一种重要手段，通过公众参与这一方式，确认项目引起或可能的所有重大环境问题已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得到分析及论证。
- (3) 确认环保措施的合理性与可行。
- (4) 提出公众对项目的各种看法和意见，并在制定环保措施时充分考虑提出公众要求。

2 调查方式与内容

根据 2006 年 3 月 18 日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二章八条，“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环境敏感区建设的需要编制影响报告书项目，单位应当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后 7 日内向公众布相关信息”。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地周围公众对本工程项目及周围环境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12 月份对本项目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地区，就公众参与的有关内容开展调查工作。调查工作按以下方式进行：第一，有关工作人员向参加调查的公众介绍建设项目建成后的有关环保情况；第二，就公众对本项目关心的环保问题进行交流、沟通和解答；第三，在充分了解建设项目的情况后，请公众填写“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公众参与调查表”，广泛征求意见。调查表内容见表。

本次共发放问卷 13 张，收回有效问卷 10 张，回收率 76.9%。

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公众参与调查表

被调查人姓名				被调查单位	
年龄		职业			
性别		文化程度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p>项目简介:</p> <p style="text-indent: 2em;">扬州市润扬河工程管理处投资 653.05 万元，建设润扬河除险加固工程。</p> <p style="text-indent: 2em;">（一）、西堤防渗加固工程</p> <p style="text-indent: 2em;">主要内容：①对西侧堤防现状窖潮段进行防渗处理，处理方式采用多头小直径水泥土搅拌桩防渗墙，水泥含量 15%，桩顶高程▽7.5m，桩底高程▽2.00m，桩长 5.5m，采用 φ500@350 多头小直径水泥搅拌桩套打，成墙厚度不小于 35cm，成墙面积 12870m²；②对隐患排查中堤身土质不均与松散体位置采用充填灌浆处理，浆液为水泥渗量 10%的粘土浆，纵向孔距 1m，灌浆总进尺深度 4488m。</p> <p style="text-indent: 2em;">（二）、润扬河闸下游水下冲塘防护工程</p> <p style="text-indent: 2em;">主要内容：对下游冲塘位置进行抛石防护，抛石防护范围为防冲槽南侧 105（南北向）×35（东西向）m，总面积约 3675m²，平均抛深 1.6m，总抛石量约 5874.0m³。</p>					
<p>您对环境现状是否满意（如不满意请注明原因）</p> <p>很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p> <p>不满意的原因：</p>					
<p>您是否知道/了解在该地区拟建设的项目</p> <p>很了解 <input type="checkbox"/> 知道一点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了解 <input type="checkbox"/></p>					
<p>您认为该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危害/影响是</p> <p>较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较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p>					
<p>您对该项目持何种态度</p> <p>坚决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有条件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p> <p>有条件支持或反对的理由是：</p>					
<p>您对该项目环保方面有何建议和要求？</p>					

调查人签字：

3 公众参与的对象

建设单位在项目周边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共发放问卷 13 张，收回有效问卷 10 张，回收率 76.9%。

表 1 列出了公众调查资料清单列出参与公众调查人员的资料。调查统计结果见表。

表 1 公众参与调查统计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职业	联系方式	单位/住址	公众态度
1	刘*	男	36	初中	-	18036**6875	双桥村大湾组	坚决支持
2	张*平	男	38	大专	-	13952**7197	双桥村乔圩组	坚决支持
3	徐*星	男	34	大专	-	18936**1936	双桥村五联组	坚决支持
4	刘*明	男	52	高中	个体	13921**6567	双桥村刘庄组	坚决支持
5	张*云	男	64	初中	农民	15861**5839	朴席村张庄组	坚决支持
6	杨*凤	男	79	小学	农民	18952**5578	朴席村郝庄组	坚决支持
7	乔*宝	男	75	小学	农民	13338**4545	双桥村乔圩组	坚决支持
8	乔*平	男	42	初中	工人	15062**1062	双桥村乔圩组	坚决支持
9	周*	女	33	大专	-	18352**6611	双桥村大湾组	坚决支持
10	周*松	男	53	初中	-	15028**3666	双桥村大湾组	坚决支持

4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分析

从公众参与调查结果来看，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条件赞成；项目所在区域公众环境质量现状满意度高，100%公众对环境质量现状比较满意；公众都对本项目了解，本项目对环境影响一般。

5 公众参与“四性”分析

(1) 合法性：建设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评法》以及《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的规定，在本项目附近，对受项目直接影响的周边人员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公众参与调查表的填写按照法律规定完成，保证被调查者能够了解到项目建设内容和环境影响情况，确保了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的合法性。

(2) 有效性：公众参与调查表中写明了项目的基本情况，并且调查人员在调查过程中向被调查者讲明了项目营运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排放情况以及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和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保证被调查者能及时、全面、真实的了解项目的相关情况，以便被调查者在知情的前提下填写调查表，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保证了公众参与的有效性。

(3) 代表性：在进行公众参与调查时，分别对项目周边的居民和单位进行了调查。调查样本中，性别、年龄、文化程度比例适当，保证了公众参与的代表性。

(4) 真实性：在公众参与调查表的填写过程中，被调查者的姓名、联系方式、家庭住址或单位均为必填内容，保留了全部调查表，保证了公众参与的真实性。

6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综上，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表明：本次公众调查的程序具有合法性，调查的形式是有效的，调查的对象具有代表性，调查的结果是真实的。该项目已得到大部分公众的了解和支持，无人表示反对。

针对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公众提出的要求，以及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的担忧，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及投产运行后，必须重视环境保护，落实环评报告中废水、废气、噪声等各项环保治理措施，保证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和功能区达标，加强环境管理，使该项目的建设具有充分可行性。同时企业必须加强项目的宣传，使得公众对本项目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有清楚、正确的认识。